

您现在的位置: 中国社会保障网 > 首页 > 百家争鸣 > 业界谈

以信息化推进社会保险管理规范化

湖南省常德市社会劳动保险处 付奉义

时间: 2010-01-11

来源: 中国社会保障网

【字号:   】 [【我要纠错】](#) [【Email推荐】](#) [发送](#) [】](#) [【收藏】](#) [【打印本页】](#) [【评论】](#) [【关闭】](#)

【摘要】 本文认为社会保险规范管理的核心是信息管理, 要以信息化推进社会保险规范化。

【关键词】 社会保险 信息化 规范化

党的十七届二次全会指出: 要“通过改革, 实现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根本转变, 实现政府组织机构及人员编制向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的根本转变, 实现行政运行机制和政府管理方式向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根本转变, 建设人民满意的政府(《关于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2008年2月27日中共十七届二次全会通过)。社会保险作为国家公共服务体系的重要部分, 在政治上承载着实现公民权利的理想, 其管理规范程度决定了民众对政府的满意程度, 没有满意的社保, 建设满意政府是不可想象的。

一、目前的社会保险管理还不规范

一是做假虚报和争地盘的问题时有发生。社会保险城乡分割、地区分割、部门分割、身份分割, 公务员与企事业单位职工、国企职工与私营企业职工、就业者与非就业者的差别, 导致目前的社保管理难度加大。如医疗保险: 由于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制度的分割, 有的地方政府为多争取上级财政资金、主管部门为完成工作任务, 就出现了做假账、虚报人数和争夺管理范围的问题。

二是管理职责不明、关系不顺, 随意性大。把社会保障管理体制的政治与行政分开, 扭曲为行政与业务分开, 出现了所谓的社会保险行政管理体制和经办管理体制两套体制, 行政管理部门认为经办机构是行政部门的附属物, 是老子说了儿子去做, 有的行政领导即使是一个科长、处长, 也趾高气扬地对社保机构的工作人员和领导说, “就按我说的去做, 这是行政命令, 犯了事我负责”, 这样, 社会保险管理何谈规范。

三是管理任务过重, 社保机构穷于应付。据清华大学杨燕绥教授的统计, 至2008年底, 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失业五项社会保险参保总人次达到9.13亿(含参保农民工), 社保机构在编人员13万有余, 全国平均人次比1:5767, 最高约达1:25000。如社会保险模式不变, 五险分别按全员计算法, 参保总人次约为41.51亿; “小马拉大车”问题突出。同时, 就是这四匹小马, 实际上还是拉着行政、业务和基金管理这三驾马车。据对中部某一600万人口的城市调查, 该市社会保险行政机构只有三个科室、三个五十岁以上的同志, 其中有两个临近退休, 大量的工作压到了业务机构。

四是全国各地的社保机构内设机构和岗位设置不合理; 工作流程和程序不科学; 检查监督不严格; 管理人员素质参差不齐, 有一个60多人的社保机构, 会操作电脑的只有5人。

二、社会保险规范管理的核心是信息管理

社会保险规范管理是指在一定行政、业务环境条件下社会保险管理组织机构(简称社保机构)的管理职责和管理关系的科学化、标准化、制度化和程序化, 工作人员乐意按要求去工作的体制、机制和方法的总称。

社会保险规范管理的内容, 主要包括三大不可分割的“回流”的规范管理: 一是“社保政策流”的规范管理, 是社保机构对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政策执行的规范管理, 它是在社会保险法律的旗帜下, 在政策的制定、执行和检查、评估和纠偏等方面的规范管理。二是“社保资金流”的规范管理, 就是社保机构为实现社会保险的完整职能和基金安全对社会保险基金的“征收、运营、支付”过程和活动的规范管理。三是“业务信息流”的规范管理, 就是按一定的政策、程序、流程、方法, 运用一定的信息处理工具, 对参加社会保险的单位或个人履行社会保险义务、享受社会保险权利进行真实记录的过程和活动的规范管理。业务信息流以政策作为的原点, 以基金为纽带, 政策执行的准确性和基金安全度取决于信息控制严格程度, 信息处理的效率决定了社会保险管理的效率和政府的效能。

社会保险规范管理有以下特点。一是体制性。社会保险管理总是在一定的体制框架内进行的, 不同的体制下有不同的管理方法和效果, 要实现社保规范管理, 必须依法建立国家社保公共服务平台, 统一和规范社会保险管理体制, 建立统一的社保机构, 清楚明确界定社保机构的职能和管辖范围, 规范内设机构乃

至岗位的名称、职责直接上级、直接下级（直接下属）、直接责任、领导责任、主要权力（包括完全自主的权力；有限自主的权力和不能自主的权力）等。二是预防性。规范管理是制度管理和内控管理，它能锁定人们对事务的预期，做到未雨绸缪，内部控制。三是程序性。规范管理是具有科学性、合理性、配套性、顺序性的程序管理，是提高工作效能的、树立工作形象的工具和方法。四是网络性。面对众多的社会保险管理服务对象，复杂而久远的记录，经常性的政策制度调整，社会保险要实现规范管理不依靠现代信息技术是不可想象的。五是互动性。要确保参保的知情权和社会保险权益，社保机构必须建立与参保人就社会保险政策、资金、业务信息进行全面的互动。

如何才能又好又快又有效实现社会保险规范管理？如何最大限度地防止制度变形、政策走样、基金滥用？如何才能更快更好地完成好业务工作？最有效的措施就是从根本减少人为干扰。如何做到这一点，较有效的办法是把社会保险体制、制度、政策、职责、职能、程序、方式、方法等内置于社保信息系统中，由信息系统控制执行，由信息系统进行有效监督。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讲，社会保险规范管理的核心是信息管理。

三、以信息化推进社会保险管理规范化

信息化是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转型的历史进程。姜奇平认为信息化是以生命化为导向的现代化，信息化的本质就把经济社会作有生命机体，按照这个有机体的需要，组织生产、经营和管理。通过信息化，使组织能非常灵敏地跟着目标人群的需求变化，做到以人为本，优质服务；以信息化带动管理组织机构的结构由金字塔结构向扁平化结构、行政命令式管理向以人为本的规范化管理转变《实事求是理解信息化》（2005年11月08日互联网周刊）。以信息化推进社会保险管理的规范化，就是社保机构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推动社会保险向科学化、标准化、制度化和程序化发展转型的历史进程。

社会保险管理的对象是参保人，按照参保人的需求进行科学化、标准化、制度化和程序化的管理，最大限度的让参保人对社保管理服务满意，是社会保险规范管理的出发点和归宿。只有通过信息化才能对超级的社会保险信息进行科学化、标准化、程序化地快速处理，才能制约利益主体对社会保险规范管理的干预，才能最大限度的减少决策失误，才能确保基金安全和效率提高，才能切实履行社保机构职责，促进管理关系的理顺，也才能促进国家建立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以信息化推进社会保险管理规范化，本应全国整体推进，但在没有国家核心平台、不能在较短时间改变现有体制、制度和“小马拉大车”现状的情况下，只能以省为单位推进。一是制定省内统一的社会保险政策并内置于信息系统中；二是把工作制度、流程、程序、标准等文件转化成计算机文件，改变目前的社会保险信息平台只复制政策，决策、监控等功能缺失的现状。三是根据社会保险法律法规、政策制度、职责职能和信息系统的要求，科学设立社保工作机构、内设机构、工作岗位和工作环境。四建立健全社保工作人员准入制度，凡是不能使用基本的信息技术的人员不得到社保机构上岗。五是建立留有与国家核心平台并接接口的社会保险信息平台和网络系统。系统由省控制，按统筹层次实施实时监管下一级社保机构的工作状况；系统横向与社会保险的各个合作伙伴及互联网隔而不离，纵向到乡村社区街道社会保障站，建立高效的电子政务系统，实现网上社会保险登记、缴费基数申报并缴费、社会保险信息查询和核对、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等。

近年来，湖南等一些省市开展的以信息化推进社会保险管理规范化的实践，取得了初步成效。只有我们从理论和实践上不断探索，一定能开创社会保险规范管理的新局面。

作者简介

付奉义，湖南省常德市社会劳动保险处主任，在职研究生毕业。市理论专家库成员。

编辑：杜圆圆

【 】 【发表评论】

相关新闻：

- [关于“55元”的三个猜想\(2009-12-30\)](#)
- [谈谈如何把《办法》落实好\(2009-12-30\)](#)
- [关于农民工社会保障实践的新思考\(2009-12-15\)](#)
- [实施城乡一体化养老保险制度的步骤与方法\(2009-11-24\)](#)

免责声明：

中国社会保障网对任何包含于或经由本网站，或从本网站链接、下载，或从任何与本网站有关信息服务所获得的信息、资料或广告，目的是为公众提供资讯，服务社会公众，不声明也不保证其内容的有效性、正确性或可靠性。

任何单位或个人认为通过我们的内容可能涉嫌侵犯其合法权益，应该及时向我们书面反馈，并提供身份证明、权属证明及详细侵权情况证明，我们在收到上述法律文件后，将会尽快移除被控侵权内容。

以上声明之解释权归中国社会保障网所有。

